

弘一大师绘画研究

陈星 著

常為諸佛所護念
當淨其意如虛空

沙門無著



海上
吳雲軒監製

北岳文藝出版社

弘一大师绘画研究

陈 星 著

北京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弘一大师绘画研究/陈星著. —太原:北岳文艺出版社

2006.1

ISBN 7-5378-2828-8

I. 弘… II. 陈… III. 中国画—研究—中国—现代

IV. J212.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45649 号

弘一大师绘画研究

陈 星 著

*

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太原市并州南路 199 号)

新华书店经销 杭州萧山日报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www.bywy.com

*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12.5 字数:200 千字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

ISBN 7—5378—2828—8

I·2762 定价:50.00 元

本书主要以新发现的弘一大师出家后的绘画作品为研究对象。研究过程本着求实的精神,以原件、史料为基础,以学术为原则,不希望凭“感觉”来评判作品的真伪。

目 录

导言	(1)
第一章 “诸艺皆废”与“诸艺未废”	(13)
第一节 “诸艺皆废,惟书法不辍”一说的来由	(13)
第二节 “诸艺未废,随缘耳”观点的提出	(15)
第三节 “诸艺未废,随缘耳”的文献依据	(16)
第二章 弘一大师出家后作画的因缘分析	(42)
第一节 观念的改变	(42)
第二节 环境的促使	(55)
第三节 弘法与结缘的需要	(63)
第三章 弘一大师绘画作品的文本分析	(77)
第一节 关于图像的解读	(77)
第二节 关于题书的风格与形式	(102)
第三节 关于印章与署名问题	(116)
第四节 关于纸张的选择	(126)
第五节 关于书写、盖印失误的问题	(128)
第四章 弘一大师绘画作品的分类	(132)
第一节 佛像、观音等菩萨图	(132)

第二节	罗汉画	(134)
第三节	山水画	(136)
第四节	松、竹、梅、荷、菊及其他题材作品	(136)
第五节	弘一大师名下绘画作品的其他流传信息	(138)
第五章	弘一大师绘画作品的收藏与鉴定	(141)
第一节	收藏情况	(141)
第二节	鉴定经过	(146)
第三节	赝品举例	(162)
附录:	弘一大师绘画作品选录	(166)
结束语		(191)

导 言

弘一大师(李叔同)以其无上的智慧和卓越的才华创造了现代中国独特而伟大的文化奇观。这奇观像永恒耸立于云天的高山,似无边而深邃的湛蓝大海,诱人琢磨,令人叹为观止!

几十年来,在世上有关弘一大师的研究著作和传记文学中,大师的贡献、智慧、才情、行谊、功德等等已被广泛地研判、定位、演绎和弘扬;当然,也还有尚未开垦的“处女地”。大师出家后的绘画研究即其中之一。

许多学者曾经或仍在振振有辞地将弘一大师出家后“诸艺皆废,惟书法不辍”一语挂在嘴边,或大书特书于众多的宏文巨著之中。十分遗憾,这只是一种人云亦云、未加辨析的说词。弘一大师初出家时希望放弃艺事应该是事实,但随着他认知上的转变,随着他的“以笔墨接人”,其“接人”的方式很快就起了变化,只要有缘,并不排除其他艺术形式。故我的结论是:出家后的弘一大师并非“诸艺皆废,惟书法不辍”,而是“诸艺未废,随缘耳”!

弘一大师出家后的绘画作品,以往见者不多。除了极少数私人收藏和早已见刊的大师晚年所作的若干幅佛像外,大多数作品还是近年来新发现的。(按:台北金枫出版有限公司1992年11月曾出版《佛学手记——弘一大师生命精华》一书,书中有一些归在弘一大师名下的观音、罗汉等画作;台北中华书道学会于1996年7月印行过《弘一大师墨迹文物图录》,书中亦有弘一大师名下的观音、罗汉画作。因均未见其原作,暂不评论。有兴趣的读者可参考此二书及载于1998年12月台北弘一大师纪念学会印行



弘一大师法像。此照为笔者于2004年11月在白马湖晚晴山房发现。蒙晚晴山房管理者经遵义先生同意,翻拍流传。弘一大师居白马湖时期是其绘画作品的多产期



李叔同自画像(油画),作于1911年在东京美术学校毕业前夕



《弘一大师罗汉画集》书影。笔者编，西泠印社出版社2004年11月版。该画集于2005年8月获浙江省第十四届树人出版奖

之陈慧剑编《弘一大师有关人物论文集》一书中陈清香《弘一大师李叔同绘画风格之流变》一文。)其中小部分已经出版。为了全面准确评价弘一大师的艺术成就,如今该是将其公之于世,并对其作学术研究的时候了。

就目前看到的弘一大师出家后的绘画作品来说,主要由弘缘居士收藏,也有少量作品由四川省成都市诗婢家美术馆及其他个人收藏。这些作品,以其精美绝伦的震撼力标示了弘一大师在中国现代美术史上的崇高地位;若从佛教美术角度而言,实可谓中国佛教美术的辉煌之作。弘一大师那坚实的西洋画功底和深厚的中国文化底蕴造就了他那非凡的造型能力,描绘出了充满浓厚文化意味的佛教人物和花木山水等形象。用弘一大师的艺术弟子张人希先生的话来说,这些作品,代表了弘一大师在佛教美术领域的最高成就。

大师罗汉画集》(笔者编,西泠印社出版社2004年11月版)、《弘一大师罗汉长卷》(笔者编,西泠印社出版社2005年1月出版精装礼品本,7月出版简装本)和《弘一大师书画集》(柯文辉、李新华编,河北教育出版社2005年8月版)的出版,弘一大师出家后的绘画作品更是引起了研究者、爱好者及广大读者的高度关注:惊叹者有之,赞美者有之,研究者有之,观望者有之,怀疑者有之,当然,持否定意见者亦有之。

截止目前,对这批新发现的弘一大师出家后的绘画作品和已出版的画集作正面报道和刊载评论文章、研究论述的报刊主要有:

《人民政协报》:2005年1月31日,雨枫:《弘一大师罗汉画集》出版

《中华读书报》:2005年4月13日,李欣:《弘一法师的山中传奇:“诸艺俱废,惟书法不辍”》

《浙江日报》:2005年8月3日,陈扬渲:《弘一大师出家后未弃画笔》

《都市快报》:2004年12月30日,周维强:《“诸艺未废,随缘耳”》

《中华文化画报》:2004年第4期,朴群:《国宝重现惊世眼——弘一大师绘画作品见闻》

《厦门晚报》:2004年2月18日,萧春雷:《美伦美奂赏真迹》

《上虞日报》:2004年11月6日,徐芳:《李叔同出家后并非“诸艺皆废,惟书法不辍”》

《今晚报》:2005年10月15日,雷风雨:《大师长卷精美绝伦》

《星洲日报》(马来西亚):2005年10月16日,《弘一大师出土画作分享,6场讲座21日举行》

《星洲日报》(马来西亚):2005年10月23日,《星洲

弘一大師羅漢長卷

《弘一大师罗汉长卷》简装本书影,笔者编,西泠印社出版社2005年1月出版礼品本,2005年7月出版简装本



《弘一大师书画集》书影,柯文辉、李新华编,河北教育出版社2005年8月版



笔者于2005年10月19日至29日就弘一大师艺术生涯话题在马来西亚全国各地作巡回演讲。此为演讲期间听众参观弘一大师绘画作品



2005年10月23日马来西亚《星洲日报》对弘一大师绘画作品的报道

日报读者有缘目睹弘一大师绘画作品33尺百尊罗汉图》

《星洲日报》(马来西亚):2005年10月26日,《出席〈天心月圆〉座谈会,五百人分享弘一传奇一生》

此外,笔者也在下列刊物、图书中发表了一些文章:

《弘一大师图话·十》

《《荣宝斋》2005年第4期);

《弘一大师绘画作品引发中国美术界“大地震”》

《《华人世界》2004年12月号);

《弘一大师图论二题》

《《弘一大师今论》2004年11月版,香港·天马出版有限公司);

《弘一大师图论之四:佛教美术的辉煌之作》

《台湾《普门学报》2005年第1期);

《弘一大师图论之九·从丰子恺与弘一大师的交往解析弘一大师的绘画》

《台湾《普门学报》2005年第6期,另收入香港·天马出版有限公司2005年12月版《论丰子恺》一书,文题为《从弘一大师与丰子恺的交往解析弘一大师绘画的若干问题》)。

此外,笔者所编之《弘一大师罗汉画集》于2005年8月获第十四届浙江省树人出版奖(浙江省图书出版最高奖

项)。

2005年10月19至29日，笔者赴马来西亚为当地佛教界、文化界作了为期11天的六场专题讲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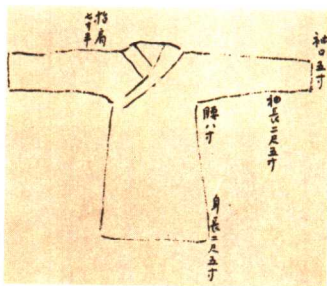
当然，不同的声音也是有的。但这些声音目前还只停留在口头上，至今尚未见有人对这批弘一大师的作品作出否定的文字论述。原因很简单，人们无法从学术层面上拿出其否定的理由。至少到目前为止，那些持否定态度的人往往只是凭感觉或所谓的“经验”来发表意见，更有甚者，有些人居然丢弃了最起码的学术素养，连原作都未亲见就匆匆断然否定，以致发生了多起不愉快的“论争”。这样的情况近年来发生过多次。为了向读者提供这方面的信息，同时也为了避免引起无谓的纷争，姑且隐去身份（否定者称“甲”，肯定者称“乙”），在此简述如下：

一、甲一：（看到《弘一大师罗汉画集》）我感到惊讶！不对，弘一大师绘画的线条不是这样的！

乙一：你说弘一大师绘画的线条应该是怎样的？

甲一：弘一大师曾经画过僧衣的样稿，其线条是很规矩的，哪有如此流畅？

按：甲一所述之僧衣样稿乃弘一大师给刘质平书信中的画样！是请刘质平依样制作僧衣。并非画作。



二、乙二：（持一幅弘一大师画作原件）先生，您对此画如何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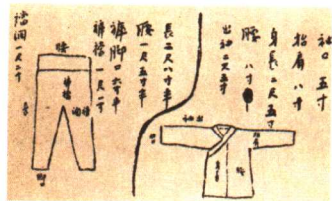
甲二：（展开画作看了三秒钟）不对，不对！是假的！

乙二：何以见得？

甲二：画中弘一大师的书法不够“精神”。是假的！

乙二：怎样叫“精神”？

甲二：凭感觉。



弘一大师在致刘质平的信中画的僧衣图样

按:甲二所谓不够“精神”,乃凭感觉。无学术意义。

三、乙三:这些是弘一大师绘画的复制品,请教授欣赏。

甲三:是假的!画是假的,题画之书法也是假的!

乙三:我可看过原作,没有错的!

甲三:假的,假的,都是假的!

按:此未见原件即判定为假画的教授实过于武断,已丢弃了学人起码的学术素养。

四、乙四:(持画给甲四看)

甲四:假的!

乙四:这可是老纸。

甲四:可以做旧。

乙四:这印章已老得钙化了!

甲四:可以用锌版假冒。

乙四:锌版哪里是这种样貌?XX(国内某著名篆刻家)可是鉴定过印章的,没错!还有鉴定证据。

甲四:他看花眼了、昏了头了。

按:还是谦虚一点为好!勿轻易贬损他人。

五、乙五:这是刚出版的《弘一大师罗汉长卷》。

甲五:画得很精彩。后面的题书是?

乙五:是《佛说五大施经》,不过有一个字写错了,即“安”字少了一个平宝盖头,写成“女”字了。估计是大师忘了添上一笔。

甲五:假的!假的!

乙五:为何?

甲五：弘一大师是谁啊？大师能写错字吗？

乙五：弘一大师也是人，怎么就不能写错字？大师写废字幅有文献记载，大师自己承认过。不信你去查大师的书信。

甲五：那么这书信也是假的！

按：弘一大师确有承认写废字幅的信。可参见本书考证。

六、甲六：我已看到报纸上关于弘一大师出家后绘画作品的介绍。这些画全是假的！

乙六：为什么这么肯定？

甲六：因为我没有见到过大师同代人关于这方面的记载。

按：这方面的记载十分之多。详见本书第一章。

七、乙七：这些都是弘一大师绘画的复制品，但真迹我都见过，各种佛像都有。

甲七：我也曾见过几张，但出处与你所见不同。我鉴定过，好像有疑问。

乙七：疑问在哪里？

甲七：我总觉得不像是大师画的。

乙七：大师画的又是怎样的？你见过？

甲七：没见过。

按：又是一位凭感觉来鉴定书画的人士。说服不了别人，也说服不了他自己。

.....

不必再多举例。不知读者在读了上述情形后作何感想?笔者的感想是:这些实在都是无谓的争论,十分无聊。每每遇到这样的情况,如笔者本人在场,定是沉默——没有必要参与这类无聊的“游戏”;若是他人遇到了此类情况后来向笔者“控诉”那些无根据地怀疑或持否定意见的“甲类”们,笔者也均劝其“泯然平怀,勿存愤怒”(马一浮语)。因为这样的“争论”绝对不是解决问题的办法。况且目前文化界、书画交易圈里的人员构成相当复杂,不同年龄段、不同知识经历的文化工作者的知识结构是不同的。他们或许对某一个历史时期或某一类的书画作品有一定的适应性(或说鉴定特长),但他们未必都了解弘一大师绘画这一特殊的研究对象。而在书画交易圈里,抱着不同实际目的而发表意见者也大有人在。

更有甚者,2005年10月19日《钱江晚报》发表了一篇该报记者写的题为《千里追踪假画源头》的文章。记者撰写此文的目的好的,为的是提醒书画收藏者们提高警惕,增强识别假画的能力。但文章中所列举的其中一例则令人费解。该文的“视点追踪”一节中记录了一段造假画的天津“屋主”带有炫耀色彩的话:“另一种情况是出版社看走了眼。天津的那位‘屋主’面对我们的挑剔,就曾告诉我们说:‘早几年,我带了八幅齐白石的画到上海一家古籍书店,人家很爽快,1.2万元一幅,价都不还全要了。还有弘一的五百罗汉图有人从我这买去,被杭州一家出版社出版了。’”(按:此处指的是假造的齐白石、弘一大师名下的画。)

截止目前,弘一大师出家后的绘画作品在中国大陆只出版了三册:《弘一大师罗汉画集》(为106幅罗汉图和四帧题书的册页)、《弘一大师罗汉长卷》(为一百尊罗汉图和《佛说五大施经》题书的长卷)由杭州的西泠印社出版社分别于2004年11月和2005年1月出版(长卷的简装本于2005年7月出版),《弘一大师书画集》(为西方三圣图、

十八罗汉图、观音等菩萨图及弘一大师的部分书法作品)由河北教育出版社于2005年8月出版。这三册画集,均未载有天津那位“屋主”所言之“五百罗汉”。真不知此君之言还有多少可信的成分?炫耀自己造假画居然还可以像他这样说得不着边际。造假画者的不着边际倒也罢了,这等人物本来就假乱真,以假某利,离开一个“假”字,不知以何混饭处世?遗憾的是记者竟不暇细察,将“贾语村言”当作真事写入文内,公之于众,真是“假作真来真亦假”,如此惑众视听,夫复何言。且勿论目前已出版的弘一大师绘画作品没有“五百罗汉”,即便有,又何以见得是他(们)假造出来的呢?杭州西泠印社出版社出版的两部弘一大师画集均为笔者所编,原作出自与弘一大师同时代的一位军界高级将领之手,且于“文革”时期就被发现,并由现收藏者于上世纪80年代购得,与天津的那位“屋主”毫无关系。也许,此君(或同伙)真的假造过弘一大师的“五百罗汉”,也许真曾被人买走,但买画者是何人?假画又在哪里?不妨也让假画暴暴光,天下人不都是像他说的那般无能,不是所有人都识别不出假画的。一个基本的事实是,笔者确曾于2001年在某位天津人士处见过意欲卖出的署名为“弘一”的罗汉画。笔法、画风之拙劣且不去说它,仅从题款之字以及印章和纸张便能辨出此为伪作。由于这位天津人士的要价过高,笔者未曾买下作为研究资料,否则也将会把此批“画作”列入本书的“赝品举例”一节,让世人见其庐山真面目。了解天津书画交易情形的人(无论所交易的书画是真是假)都清楚,在天津确有这么一伙人,明目张胆地兜售假书画,且造假之后,买者要上谁的款就可上谁的款。其实那位“屋主”也实在不高明,如果他真要把杭州某出版社(实即西泠印社出版社)出版的弘一大师绘画作品说成是他伪造的话,完全可以就说是百零六罗汉或一百罗汉。他只须买一本画册,数数画册上罗汉的数目,便可说得更像模像样了。然而说谎者毕

竟是说谎者,他的言语总有破绽会被明白人识破。

天津“屋主”之事,从客观上说,对于关心弘一大师绘画作品的人来讲其实也是一件好事,它向人们揭示了一个道理,即今后如再有更荒唐的信息传出,人们不会轻易地上当受骗。就目前相对复杂的书画市场而言,完全可能会有人宣称目前发现的弘一大师绘画作品均系由他(们)所“作”。倘若果真如此,唯一澄清事实的办法就是也让他(们)再“作”几幅出来,看看他(们)的本领究竟有多高明,看看他(们)是否能假造出在各方面(包括画、字、印、纸等)都无破绽的“弘一大师画作”。

当然,从另一方面来说,需要特别提醒读者的是,假造弘一大师绘画作品的情况早已发生(本书第五章第三节“赝品举例”即有披露),而随着弘一大师绘画真迹的陆续公开出版,假画还将出现得更多。经济利益的驱使,造假者将会采取各种手段,以各种方式向市场抛出弘一大师名下的绘画作品。如何识别?这才是大家应该关心的。

近来陆续披露的弘一大师出家后的绘画作品,究竟是真是假?这既不是“甲类人”说假就假的;同样也不是“乙类人”说真就真的;更不是不着边际信口开河之人所能迷惑的。它需要经过深入的研究,然后才能得出实事求是的结论。这样的研究,需要从作者生平、交游史迹、文献记录与考证、综合比较,一直到画面鉴定(包括书、画、印、纸)等多方面切入。换言之,为这些画定下的最终结论,是以上多种研究手段综合的结果。倘若在以上多种研究手段的研究中,有任何一项出现疑问,那最后综合的结论就是不全面的;倘若通过以上各种研究手段的研究,均能说明问题(即所有疑问均能获得解释),那么最后的综合结论就是可靠的。

综上所述,笔者以为各方人士首先都应该冷静下来,潜心作一番艰苦的研究工作。这种艰苦的付出是值得的。因为,若将假画说成是弘一大师的真迹,那无疑是对弘一

大师的不敬;若将弘一大师的真迹说成是假画,那是对弘一大师的侮辱。二者均是对历史文化不负责任的表现。既然如此,就需要我们开始作这项艰苦而有意义的工作。

传统的书画鉴定方法,一般着眼于书画著录、时代风格、笔墨特点以及是否流传有序等方面进行分析研究。具体地说,鉴定者一般将书画鉴定工作分为两个层次:直接鉴定依据(用笔特点、质量;用墨特点、质量;造型特点、质量等)和间接鉴定依据(题款、色彩、图章、跋、纸绢、裱件、旁证材料等)。在这两个鉴定层次中,直接鉴定依据是重点,间接鉴定层次是辅助。以上所述之鉴定方法当然是常规的鉴定方法,也是一般鉴定工作者遵循的基本鉴定程序。然而,对于弘一大师绘画作品的鉴定,至少在目前的情况下,所谓的“间接鉴定依据”则应该是重点,而所谓的“直接鉴定依据”反而成为辅助了。原因很简单,弘一大师出家后的绘画作品,文献记录很多,而在目前大批作品披露之前,人们只能看见极少量的与文献记录并不相符或不完全相符的大师晚年佛像作品(此指画风、画质及品种形式等。当然,笔者并不否认那些作品的真实性)。也就是说,对于弘一大师出家后绘画作品的鉴定,缺乏“书画著录”、“时代风格”、“笔墨特点”和“是否流传有序”的作品依据。说白了,这是一项拓荒性的工作,工作的艰巨性、挑战性可想而知。只有到这项工作做完善了,那么此后的弘一大师出家后绘画作品的鉴定工作方才可以回到常规的程序上去。基于这样的认识,笔者愿意先做这项拓荒性的工作。挑战性自然极大,但作为弘一大师研究的专业工作者,笔者责无旁贷。

本书严格遵循学术的基本原则,即言必有据。为使读者阅读方便,本书的注释采用夹注的形式。为消除繁杂之感,对于一些经常引用的文献,在首次引用时,注明出处、发表或出版时间及刊名、书名;二次引用、多次引用时,只注篇名或书名。